

渠县人民政府

关于渠县 2022 年财政总决算和 202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渠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上

渠县财政局局长 徐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渠县 2022 年财政总决算和 202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以审议。

一、2022 年财政总决算情况

2022 年认真落实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以及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全县总决算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841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51%，同比增长 15.03%，加上返还性收入 967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3745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619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630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222 万元，调入资金 59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035 万元，年度收入总额为 868880 万元。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739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72%，同比增长 14.82%，加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97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865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8692 万元，年度支出总额为 787719 万元。收支品迭后，全年结转结余为 81161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税收收入情况。税收收入 62217 万元，占比 33.02%；非税收入 126193 万元，占比 66.98%。

支出决算情况。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73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643 万元，国防支出 12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2582 万元，教育支出 13637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57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9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7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66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898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076 万元，农林水支出 13331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8138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3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1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3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1207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7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724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9609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3 万元，其他支出 1916 万元。

预备费情况。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支出 5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2000 万元。

转移支付收入情况。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37450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131595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42944 万元，结算补助 14436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38516 万元，全部用于“保工资、保运转”支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19310 万元及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90649 万元用于“保基本民生”等支出。专项转移支付 46199 万元用于各种项目支出。

结转结余资金情况。结转结余资金 8116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423 万元，国防支出 47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9608 万元，教育支出 1828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47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2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59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4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3274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5853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14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44 万元，金融支出 9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4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94 万元，其他支出 337 万元。

重点支出情况。农林水支出 133312 万元，同比增长 3.09%；教育支出 136371 万元，同比增长 1.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716 万元，同比增长 10.74%，卫生健康支出 64661 万元，同比增长 31.24%。

“三公”经费情况。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082 万元，同比下降 14.20%，其中：公务接待费 16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 91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全县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 413107 万元，同比增长

32.64%，上级补助收入 6117 万元，调入资金 92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317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584 万元，年度基金收入总额为 5249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496601 万元，同比增长 48.12%，债务还本支出 24770 万元，年度基金支出总额为 521371 万元。收支品迭后，年末结转结余 3529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县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3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18 万元，收入总额 94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590 万元。收支品迭后，全年结转结余为 358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实现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0788 万元，同比下降 15.36%，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11757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28347 万元，利息收入 143 万元，转移收入 390 万元，其他收入 15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81152 万元，同比增长 186%，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9291 万元，转移支出 51861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4036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3254 万元。

（五）2022 年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我县纳入债务系统锁定的债务年初余额为 130644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49747 万元，专项债务 756702 万元。当年新增债务 86012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7612 万元，新增

专项债券 874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84462 万元，当年偿还债务 93462 万元（县级财力还本 9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84462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我县纳入债务系统锁定的政府债务余额为 139246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57359 万元，专项债务 835102 万元，未超过债务限额。

（六）2022 年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对全县 295 个预算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涉及金额 32.78 亿元。2022 年，完成评审项目 653 个，送审金额 37.39 亿元，审定金额 32.28 亿元，审减金额 5.11 亿元，审减率达 13.67%。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及 2022 年绩效运行监控自评已全部完成。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总结管理经验，提出改进措施，形成自我约束、自我规范的工作机制，同时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促进财政资源高效配置，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二、2023 年 1-6 月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支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9930 万元，同比增长 31.34%，占年初预算的 68.7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5583 万元，占比 25.43%；非税收入完成 104347 万元，占比 74.57%。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8056 万元，同比增长 12.46%，占年初预算的 48.52%。

政府性基金预算。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0195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22.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6975 万元，占预算的 72.57%，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 243781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947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正在积极组织预算收入，待实现预算收入后再按年初预算安排支出。

（二）“三公”经费情况

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01 万元，同比减少 60 万元，下降 16.61%。其中：公务接待费 3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7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

（三）预算绩效编制情况

2023 年对预算单位编制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和项目绩效实行全覆盖，涉及金额 29.22 亿元，其中：基本支出 23.69 亿元，项目支出 5.53 亿元。

（四）减税降费情况

2023 年 1-6 月全口径税收收入 7.24 亿元，同比增长 22.0%。由于目前还未开展大规模留抵退税业务办理，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 0.47 亿元，同比下降 72.8%，占税收收入的 6.5%。

（五）2023 年预算批复及公开情况

2023 年 1 月 16 日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了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通过的《关于渠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县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16 日批复了部门预算，各部门于 1 月 30 日前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了部门预算信息。预决算信息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的要求，在规定时限规定范围内依法予以公开。

以上是我县 202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三、2023 年上半年财政工作开展情况

（一）规范收入预算，提升收入水平

一是科学编制预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规定，以零基预算为基础，执行过程中根据收入实际和上级转移支付到位情况，进行预算调整，报送县人大常委会审批。**二是加强收入征管。**县财政继续不断完善和落实新常态下财政收入稳增长机制，采取切实举措狠抓收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等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税收征管工作，进一步盘活国有资源资产，加大闲置国有资产资源处置力度。1-6 月全县税收完成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9930 万元，同比增长 31.34%。**三是积极向上争取。**聚焦乡村振兴、文化旅游、医疗卫生、生态环境等方面，主动作为，牵头各部门做好向上争取工作，截至 6 月 30 日，向上争取资金完成 53.57 亿元，完成率 71.39%。其中转移支付 46.98 亿元，完成率 78.26%；债券资金到位 6.59 亿元，完成率 43.93%。**四是全力争取县域经济先进县。**围绕县域经济先进县各项工作任务和目标，超前思维，提早谋划，以善作善成的拼搏姿态、决战决胜的战斗意志，奋力完成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已连续五

年获得“四川省县域经济先进县”荣誉称号。

（二）保障重点支出，兜牢民生底线。

一是强力保障“三保”支出。坚决贯彻落实“六稳”、“六保”要求，重点保障基本民生和基层运转。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保障“三保”支出，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2023年全县“三保”支出预算安排44.54亿元。二是加大民生领域投入。2023年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民生难题，不断加大农业、教育、医疗卫生、生态环境等方面支出，1-6月，全县民生投入达27.16亿元，占公共财政支出达到70%以上，有效提升群众幸福感、安全感、满足感，稳定经济发展。三是落实重点领域投入。2023年度人大票决“民生十事”投入4.64亿元，占应付工程款的65%；粮食安全、生态环保、安全生产、耕地保护、森林防火、食品安全等领域投入3.17亿元。四是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定期组织开展“三公”经费、会计账务等专项检查，责令预算单位进行整改，使全县“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庆典和展会活动经费、大额资金使用更加规范。

（三）深化绩效管理，提升资金效益。

一是制定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将政府及各单位收支预算全面纳入绩效管理，通过预算一体化平台对全县所有预算单位的部门整体支出、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二是加强绩效评估。从数量、质量、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政策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

用效果，实行全周期跟踪问效，建立动态评价调整机制和绩效评估机制。三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四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正，问题严重的政策和项目暂缓或停止预算拨款。五是注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指导各部门（单位）对政策、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对重大民生领域进行系统性绩效评价，深度融合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提升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质量和效率，确保财政资源高效配置，保证财政可持续性。

（四）强化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为出发点，以党内监督为主导，突出政治属性，严肃财经纪律，健全财会监督体系，提升财会监督效能。

一是强化预算执行监督。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要求，将纳入监控项目清单的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本级预算项目资金支付进行实时监控，一旦违规操作系统将自动预警，预警的核实和处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国库集中支付要求进行核实处理、整改。预警的数据自动同步到上级财政部门，也会成为审计、巡视巡察等监督的重点。二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建立政府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三是注重财政评审。截至6月财政评审项目323个，送审总金额377532.79万元，审定金额343613.53万元，审减金额33919.26万元，综合审减率为8.98%。四是优化政府采购。截至6月全县政府采购23次，实际

采购金额 2768.43 万元，比预算数 2963.41 万元节约资金 194.98 万元，节约率 6.6%。

四、目前存在的问题

（一）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近几年，受疫情及全国经济形势下行影响，财政组织收入困难重重，税收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收入质量不高。与此同时各项民生刚性支出持续加大，一是“三保”支出压力较大，2023 年预计全年“三保”支出 45.33 亿元，占“三保”可用财力的 83%；二是对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生态环保、城镇化建设以及交通、水利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投入进一步加大，教育、社保、医疗卫生、养老等重点民生领域财政保障继续提标扩面，财政供养人员工资逐年提高。财政支出规模逐年加大，收支矛盾愈发突出。

（二）骨干财源税源缺乏。我县工业发展滞后，大型骨干企业极少，税源不足，收入增长主要依靠出让国有资产资源。招商引资的企业还处于成长期，税收贡献较小。加之历史包袱沉重，常态化抗洪救灾、疫情防控、高质量脱贫攻坚等，加之受财力限制，形成了较大规模暂付款。随着近年来“四个一批”、交通三年大会战、农田水利三年大会战等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加剧县级财政支出压力。

（三）预算绩效有待增强。一是绩效理念还未牢固树立，部分预算单位还存在“重投入轻管理，重资金轻绩效”的思想，绩效评价的公信力和权威性有待提高。二是绩效管理广度深度不够，

还未全覆盖，进展不平衡。三是绩效约束能力不强，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还未完全有机结合，优化、促进预算管理的作用尚未充分体现等，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着力予以解决。

五、2023 下半年工作计划

（一）狠抓收入，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认真落实收入组织责任。建立月调度工作机制，强化分行业、分部门、分税种的收入管理职责，建立协税护税机制，强化收入征管，确保收入颗粒归仓。切实抓好责任落实，确保完成财政收入增长预期目标。二是加大向上争取力度。按照 2023 年向上争取任务，做到目标明确、责任到位、措施到位。进一步加强统筹能力，提前研判形势，抢抓窗口机遇，认真谋划项目，严格考核机制，坚持周汇总、月调度，确保向上争取工作稳步推进。三是全面落实降税减费优惠政策。扶持中小企业发展，培育市场主体，稳住经济大盘，确保收入源头不减。加快招商引资项目落地见效，不断培育壮大新的收入增长点。四是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及时收回预算结余资金进行财政统筹安排，统筹用于县属重点项目建设需求及消化暂付款，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和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二）聚焦重点，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理念，加快转移支付分配及预算执行进度，不断加大对经济社会发展急需支持领域的投入，使民生福祉得到及时、充足的保障，确保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总支出的 70%以上。围绕区域教育中心建

设，支持学前教育加快发展、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高中教育高质量发展。强化就业优先导向，加快补齐医疗卫生、社会保障、文化体育等基本公共服务短板，提高基本民生保障能力。健全财政助推防返贫机制，促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切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三）防范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一是**加强“三保”执行监测，优先足额保障“三保”支出。**二是**牢守库款保障底线。每月按库款支出水平测算库款保障系数，严守库款保障底线。**三是**严格国库资金管理，强化直达资金管理。**四是**严格落实债务限额管理，规范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完善债务管控化解机制，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有序化解债务存量，防范债务风险。**五是**加强财会监督，完善资金全过程监管，构建五个层次并行的财会监督体系，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